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5月21日发出，会议于2020年5月27日13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5人，实参会董事15人，会议由董事长赵涛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在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拟增加闲置募集资金2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过目前的预计进度，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将该部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项目进展。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与关联人拟共同投资设立重庆步长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从销售型向科研型转换、从天然药物（中药）（植物药、动物药、矿物药）向全医药产业链转换、从本土化向全球化转换的发展规划，公司拟与他方合作投资设立重庆步长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重庆步长”）。

此外，为了推动公司与各方的利益形成共赢局面，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最大价值，根据《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项目跟随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王一强（公司事业三部总经理）、张莹（公司事业三部市场总监）、任荣博（公司事业三部销售总监）、陈剑锋（公司事业三部销售总监）、王益民（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裁）、薛人琿（公司董事、营销副总裁）、赵荣（公司事业三部产品经理）拟对本次投资进行跟投。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关于公司与关联人拟共同投资设立公司（重庆步长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54）。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益民、薛人琿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8 日